

交通运输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考评丛书



交通运输工程建设 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 考评指标释义

交通运输部安全监督司 编



人民交通出版社
China Communications Press

交通运输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考评丛书



交通运输工程建设 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 考评指标释义

交通运输部安全监督司 编



人民交通出版社

3本

1222/00

内 容 提 要

本书为交通运输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达标考评指标释义,针对每一个指标,阐明了指标设置依据,对指标内容进行了深入解析,并提出了考评要点。

本书适合交通运输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学习参考,也可供交通运输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考评员学习使用。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交通运输工程建设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考评指标释义/
交通运输部安全监督司编. —北京:人民交通出版社,
2012.8

ISBN 978-7-114-10035-2

I. ①交… II. ①交… III. ①交通运输企业—安全生
产—标准化管理—注释—中国 IV. ①F512.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2)第 207089 号

Jiaotong Yunshu Gongcheng Jianshe Qiye Anquan Shengchan Biaozhunhua Kaoping Zhibiao Shiyi

书 名: 交通运输工程建设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考评指标释义

著 作 者: 交通运输部安全监督司

责任编辑: 林宇峰

出版发行: 人民交通出版社

地 址: (100011)北京市朝阳区安定门外外馆斜街3号

网 址: <http://www.ccpres.com.cn>

销售电话: (010)85285969, 85285966

总 经 销: 北京金飞图书发行中心

经 销: 各地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交通印务实业公司

开 本: 787×1092 1/16

印 张: 4.75

字 数: 109 千

版 次: 2012 年 8 月 第 1 版

印 次: 2012 年 8 月 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114-10035-2

定 价: 20.00 元

(有印刷、装订质量问题的图书由本社负责调换)

近年来,党和国家越来越重视安全生产工作,把安全生产置于前所未有的高度。交通运输作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基础和先导性行业,其安全生产是我国安全生产的重要组成部分,直接关系到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关系到改革发展稳定大局,关系到党和政府形象及声誉。

交通运输部一直高度重视安全生产工作,坚决贯彻党和国家关于安全生产一系列决策部署,坚持科学发展安全发展,坚持以人为本,坚持把安全生产工作放在首位,并作为推进现代交通运输事业发展的重要前提。

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是通过建立安全生产责任制,规范生产行为,健全长效管理机制,使各生产环节中的人、机、物、环处于良好状态,并持续改进,从而不断提升企业本质安全生产水平。

为更好地指导和推动全国交通运输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工作,按照国务院相关部署,交通运输部相继出台了交通运输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实施方案、考评管理办法、考评发证实施办法、考评机构管理实施办法和考评员管理实施办法,制定了达标考评指标。并组织有关单位和专家编写了交通运输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考评丛书。该丛书共13册,主要供各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交通运输企业、考评机构和考评员学习使用。

希望全国交通运输系统各部门、各单位和从事安全生产标准化考评工作的人员按照交通运输部的统一部署,把加强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工作作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重要工作任务,抓好抓细抓实、抓出成效,进一步推进交通运输安全生产持续稳定好转。

交通运输部部长

李盛霖

2012年7月27日

审 委 会

主 任：王金付

副主任：张宝晨

委 员：阮瑞文 张树森 梁雄耀 田文彪 李科浚 李维双

编 委 会

主 任：翁 垒

副主任：彭付平

委 员：杜永东 李海义 陈光斌 侯建宇 张立承 徐开金 李望斌
李玉辉 周陈慈 王桂付 杜 强 张新财 白 峻

本书编写组

张 工 宋宏图 程 昊 宋佳森 宋 伟 陈佳元 王立强
杨云超 戴广超 张 赫 张世宇 褚冠全 张玲玲 张 峰

鸣 谢

北京市交通委员会

湖北省交通运输厅

重庆市交通委员会

江苏省交通运输厅

山西省交通运输厅

福建省交通运输厅

江西省交通运输厅

河南省交通运输厅

长江航务管理局

交通运输部水运科学研究院

中国船级社

中国交通建设集团

中远集团

中国外运长航集团

中国交通企业管理协会

北京交运安全卫生技术咨询中心

目 录

MULU

第一章	安全目标	1
第二章	管理机构 and 人员	5
第三章	安全责任体系	8
第四章	法规 and 安全管理制度	11
第五章	安全投入	17
第六章	装备设施	20
第七章	安全技术管理	24
第八章	队伍建设	31
第九章	作业管理	37
第十章	危险源辨识 with 风险控制	42
第十一章	隐患排查 with 治理	45
第十二章	职业健康	49
第十三章	安全文化	53
第十四章	应急救援	56
第十五章	事故报告调查处理	63
第十六章	绩效考评 with 持续改进	67

第一章 安全目标

本章规定了企业应制定安全目标,并实行安全目标管理,主要包括企业安全生产工作方针与目标、中长期规划、年度计划的制定及实行目标考核等要求。企业只有充分认识和正确理解安全生产方针,实施目标管理,才能保证各项安全管理措施的落实。

本章包含4项内容,涉及7个考评要点,考评满分为35分。

第一节 安全生产工作方针与目标

【依据】

《国务院关于加强企业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国发[2010]23号);

《国务院关于坚持科学发展安全发展促进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好转的意见》(国发[2011]40号);

《交通行业中央企业安全工作考核管理办法》(交海发[2006]82号)。

一、制定企业安全生产方针、目标和不低于上级下达的安全控制指标。(★★★)

【释义】

《国务院关于加强企业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国发[2010]23号)中要求“严格落实安全目标考核”。

《国务院关于坚持科学发展安全发展促进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好转的意见》(国发[2011]40号)中再次要求“把安全生产考核控制指标纳入经济社会发展考核评价指标体系,加大各级领导干部政绩业绩考核中安全生产的权重和考核力度。”

安全生产方针是企业安全生产工作的总体要求。企业根据自身的安全生产实际,制定安全生产方针与目标,必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和其他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加强安全生产管理,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度,完善安全生产条件,确保安全生产。

安全生产目标是企业为实现其安全生产使命,而采取的行动计划所确定的行动方向 and 标准。安全生产目标能够使各级领导及从业人员明确要重点防范的生产安全事故或安全生产工作的努力方向,有利于统一思想、统一调动各类资源,是企业向社会及从业人员做出的承诺,也是社会责任的一种重要体现。企业根据自身安全生产实际制定包括防止事故灾害和财产损失、保障人身安全与健康、保证生产安全运行的总体目标、中长期和年度目标。安全生产目标的制定要切合实际,既要符合国家的有关要求,又要切实可行,不能过高或过低,不能低于上级下达的安全控制指标。

安全生产目标的表述一般有三种形式:一是绝对数,如本企业职工年死亡人数不高于0.2‰;二是相对数,如较大事故起数下降30%以上;三是远景描述,如百亿元产值生产安全



事故死亡率低于同行业平均水平。所以,安全生产目标可以是一种或几种方式并用。

《交通行业中央企业安全工作考核管理办法》(交海发[2006]82号)第十三条中规定事故控制指标为:

(一)工伤事故死亡率控制在0.2‰以内,重伤率控制在0.5‰以内。

(二)船舶滞留率控制在15‰以内。

(三)船舶安全面控制在960‰以上,不发生负有主要责任的、死亡10人以上的重特大安全生产事故。

(四)船舶污染事故率控制在10‰以内。

(五)机损事故率控制在30‰以内。

【要点】

企业制定的安全工作方针、目标及安全考核指标的文件,要求内容明确、具体、量化,有时限性,并以文件形式正式发布。

二、制定实现安全工作方针与目标的措施。

【释义】

为了实现企业的安全生产工作方针与目标,企业要制定相应的工作要求和措施,明确责任人、责任部门以及完成的时间节点等。

【要点】

查阅企业制定实现安全工作方针与目标措施,是否包括工作要求、责任人、责任部门以及完成的时间节点等内容。

第二节 中长期规划

【依据】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企业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国发[2010]23号)。

一、制订和实施企业安全生产中长期规划和跨年度专项工作方案。(★★)

【释义】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企业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国发[2010]23号)中明确要求:“企业要把安全生产工作的各项要求落实在企业发展和日常工作之中,在制定企业发展规划和年度生产经营计划中要突出安全生产,确保安全投入和各项安全措施到位。”

为实现安全生产工作方针与目标,企业应当制定安全生产发展规划,并将其纳入企业总体发展战略规划,实现安全生产与企业发展的同步规划、同步实施、同步发展。

安全生产规划可分为中长期规划和跨年度专项工作方案(或称为滚动规划)。规划内容包括企业安全生产现状的分析、指导思想与规划目标、主要任务与保障措施等内容。

【要点】

查阅企业制订的安全生产规划,是否包括企业安全生产现状分析、指导思想、规划目标、主要任务、保障措施等内容。

查阅企业制定的跨年度专项工作方案(或称为滚动规划),是否进行目标分解。
安全生产规划与专项工作方案均应以文件形式正式发布。

第三节 年度计划

【依据】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企业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国发〔2010〕23号)。

一、根据中长期规划,制定年度计划和年度专项活动方案,并严格执行。

【释义】

按照中长期规划目标和要求,企业要逐年推进安全生产工作的进步。特别是要针对某些突出的安全生产问题或隐患,通过制定年度计划和年度专项活动方案,进一步细化工作,使其更具有针对性和操作性,包括指导思想、活动主题、组织机构、工作目标、时间节点与具体活动内容等。

【要点】

查阅企业为实现中长期规划而制定的年度计划和年度专项活动方案的相关文件资料及活动记录。

第四节 目标考核

【依据】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企业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国发〔2010〕23号);

《国务院关于坚持科学发展安全发展促进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好转的意见》(国发〔2011〕40号)。

一、将安全生产管理目标进行细化和分解,制定阶段性的安全生产控制指标。

【释义】

企业要结合实际,按照组织结构及下属单位在安全生产中可能面临的风险大小,将企业年度的安全生产目标转化成阶段性的安全生产控制指标,并逐级分解,通过层层签订安全生产责任状的方式,落实到每个单位、部门、班组和岗位。

【要点】

查阅企业制定阶段性安全生产控制指标的文件,是否对安全生产管理指标进行细化,并分解到各职能部门和岗位。

查阅签订的责任书,各项控制指标是否在上级下达的控制指标范围内,责任书上的签字是否为双方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

二、制定安全生产目标考核与奖惩办法。

【释义】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企业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国发〔2010〕23号)中明确要求:



“对企业完成年度生产安全事故控制指标情况进行严格考核,并建立激励约束机制。”

激励约束、奖优罚劣是促进企业各项安全生产目标完成的一种有效方法,企业要制定相应的规章制度或管理办法明确考核与奖惩的程序和要求。

【要点】

查阅企业制定的安全生产目标考核与奖惩办法等相关规章制度及文件资料。

三、定期考核年度安全生产控制指标完成情况,并奖惩兑现。

【释义】

《国务院关于坚持科学发展安全发展促进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好转的意见》(国发〔2011〕40号)中明确要求:“把安全生产考核控制指标纳入经济社会发展考核评价指标体系,加大各级领导干部政绩业绩考核中安全生产的权重和考核力度。把安全生产工作纳入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和党风廉政建设、社会管理综合治理体系之中。制定完善安全生产奖惩制度,对成效显著的单位和个人要以适当形式予以表扬和奖励,对违法违规、失职渎职的,依法严格追究责任”。

企业要对所属下级单位进行年度安全生产控制指标完成情况进行考核,考核结果要与绩效挂钩,并根据考核结果进行奖优罚劣,严肃查处每起责任事故,严格追究事故责任人的责任。

【要点】

查阅企业对年度安全生产目标完成情况进行定期考核、奖惩兑现的文件资料及活动记录。

第二章 管理机构 and 人员

本章规定了企业应当依法设置安全管理机构,配备安全管理人员。主要包括企业安全管理机构的设置和管理人员的配备等要求。建立健全合理的安全管理机构,足额配备安全管理人员,在企业中形成安全管理的组织体系,有效地进行安全生产指挥和协调,是安全生产必不可少的组织措施。

本章包含 2 项内容,涉及 5 个考评要点,考评满分为 35 分。

第一节 安全管理机构

【依据】

《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国务院令第 397 号);

《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393 号);

《交通行业中央企业安全工作考核管理办法》(交海发[2006]82 号)。

一、成立安全生产委员会(或领导小组),下属各分支机构分别成立相应的领导机构。安委会职责明确,实行主要领导负责制。(★★)

【释义】

《交通行业中央企业安全工作考核管理办法》(交海发[2006]82 号)中第四条规定:“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建立企业一把手为领导的安全生产委员会,并完善相关工作制度。”

安全生产委员会(或安全生产领导小组)是企业安全生产管理的最高决策机构,应由企业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分管领导与有关各部门人员组成,包括党、政、工、团等。负责统一领导本企业的安全生产工作,对企业安全生产重大事项进行决策,审定企业安全生产计划和实施情况、审定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审定安全生产考核结果与奖惩等事项。当机构人员变动时应及时调整。

【要点】

查阅企业成立安全生产安委会、各下属各分支机构分别成立相应的领导机构(或安全生产领导小组)及相关工作职责的文件资料。

查阅企业是否实行主要领导负责制,工作职责明确。

查阅安委会、安全领导小组组成人员是否符合要求,并适时进行调整。

二、按规定设置独立的安全生产管理机构。(★★★)

【释义】

《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393 号)和《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国务院令第 397 号)中规定,施工单位应当设立安全生产管理机构,配备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交通行业中央企业安全工作考核管理办法》(交海发〔2006〕82号)中第四条规定:“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建立企业直属一级的、独立的安全生产管理机构,并配置足够的安全生产管理人员,保证有效地开展安全生产管理工作。”

企业必须设置专门的安全生产管理机构(或称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对安全生产工作归口统一管理。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是企业内部设置的专门负责安全生产管理事务的独立部门,对其他职能部门的安全生产管理工作进行综合协调和监督。其部门级别与其他部门同级,与企业的审计、监察等部门同属监督管理体系。

【要点】

查阅企业设置专门的安全生产管理机构(或称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及其明确工作职能的文件资料。

三、定期召开安全生产委员会会议。安全生产管理机构和下属各分支机构每月至少召开一次安全工作例会。

【释义】

《交通行业中央企业安全工作考核管理办法》(交海发〔2006〕82号)中第五条规定:“建立安全生产专题会议制度。每年召开不少于1次安全生产工作会议;每季度至少召开1次安全生产工作例会。”

企业应该每年召开1次安全生产工作会议,每季度召开1次安全生产委员会会议(或安全生产领导小组会议),下属各分支机构每月至少召开1次安全生产工作例会。

【要点】

查阅安全生产委员会会议记录、安全工作例会记录、会议纪要及会议出席人员的签字等文件资料。

第二节 管理人员配备

【依据】

《公路水运工程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办法》(交通部令2007年第1号);

《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管理机构设置及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配备办法》(建质〔2008〕91号);

一、按规定足额配备专职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人员。(★★★)

【释义】

企业必须配备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是指在企业中专门负责安全生产管理,不再兼做其他工作的人员。企业安全生产管理部门的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可兼职应急管理的工作职责。

《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管理机构设置及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配备办法》(建质〔2008〕91号)第八条中规定:

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管理机构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的配备应满足下列要求,并应

根据企业经营规模、设备管理和生产需要予以增加:

(一)建筑施工总承包资质序列企业:特级资质不少于6人;一级资质不少于4人;二级和二级以下资质企业不少于3人。

(二)建筑施工专业承包资质序列企业:一级资质不少于3人;二级和二级以下资质企业不少于2人。

(三)建筑施工劳务分包资质序列企业:不少于2人。

(四)建筑施工企业的分公司、区域公司等较大的分支机构(以下简称分支机构)应依据实际生产情况配备不少于2人的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公路水运工程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办法(交通部令2007年第1号)》第二十一条中规定:

“公路水运工程的施工现场应当按照每5000万元施工合同额配备1名的比例配备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不足5000万元的至少配备1名。”

【要点】

查阅企业足额配备安全生产管理部门专职安全生产管理和应急管理人员,并明确其岗位职责及任命的文件资料。

核对所有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的考核培训合格证书(C类证书)。

二、公司领导班子设置专职安全生产负责人。(★★)

【释义】

企业领导班子中应设置专职安全生产负责人,一般为企业的副总裁或副总经理,也可以是技术负责人,或安全总监(但必须是公司领导班子的成员)。

【要点】

查阅企业任命领导班子中专职安全生产负责人的文件资料。

核对专职安全生产负责人的考核培训合格证书(A类证书)。



第三章 安全责任体系

本章规定了企业建立安全生产责任体系的要求。主要包括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对责任制落实情况进行考评,对全员实行“一岗双责”等内容。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体系是进一步增强企业各级负责人员、各职能部门及全体员工对安全生产的责任感;明确在安全生产中应履行的职能和应承担的责任,要充分调动各级人员和各部门在安全生产方面的积极性和主观能动性,确保安全生产。

本章包含 2 项内容,涉及 6 个考评要点,考评满分为 45 分。

第一节 健全责任制

【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

《中央企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令第 21 号)。

一、企业主要负责人、分管领导、全体员工安全职责明确,制定并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层层签订安全生产责任制,并落实到位。(★★★)

【释义】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四条中规定:“生产经营单位必须遵守本法和其他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加强安全生产管理,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度,完善安全生产条件,确保安全生产。”

安全生产责任制是企业安全生产的核心,是安全生产管理的源头。安全生产责任制应明确规定企业领导者、管理者及所有从业人员、各管理部门、各级单位对安全生产应负的责任、权利和义务。企业的安全生产责任制应覆盖企业的所有方面,即“纵向到底、横向到边”。通过企业有关规定或体系文件的发布,层层签订安全生产责任制,明确各岗位人员的安全生产职责。

【要点】

查阅企业制定的安全生产分级责任制的文件,是否覆盖到所有部门、岗位人员,包括主要负责人、分管领导和全体从业人员。

查阅企业签订安全生产责任书的等相关文件资料。

检查企业定期检查责任制落实情况、是否及时解决执行中的问题。

二、主要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按照安全生产法律法规赋予的职责,对安全生产负全面组织领导、管理责任和法律职责,并履行安全生产的责任和义务。

【释义】

企业应明确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及其安全生产的职责。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一般为总裁或总经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第十七条的规定,其主要职责应包括:

- (一)建立、健全本单位安全生产责任制。
- (二)组织制定本单位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
- (三)保证本单位安全生产投入的有效实施。
- (四)督促、检查本单位的安全生产工作,及时消除生产安全事故隐患。
- (五)组织制定并实施本单位的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
- (六)及时、如实报告生产安全事故。

【要点】

询问企业的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主要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否牢记所负有的安全生产工作的职责。

查看企业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主要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持有的考核培训合格证书(A类证书)。

三、分管安全生产的负责人是安全生产的重要负责人,统筹协调和综合管理企业的安全生产工作,对安全生产工作负重要管理责任。

【释义】

《中央企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令第21号)中规定:“企业主管安全生产工作的负责人协助主要负责人落实各项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标准,统筹协调和综合管理企业的安全生产工作,对企业安全生产工作负综合管理领导责任。”

【要点】

询问企业分管安全生产的负责人是否牢记所负有的安全生产工作的职责。

查看分管安全生产的负责人是否持有考核培训合格证书(A类证书)。

四、其他负责人和全体员工实行“一岗双责”,对业务范围内的安全生产工作负责。

【释义】

《中央企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令第21号)中规定:

“企业主管生产的负责人统筹组织生产过程中各项安全生产制度和措施的落实,完善安全生产条件,对企业安全生产工作负重要领导责任。

.....

企业其他负责人应当按照分工抓好主管范围内的安全生产工作,对主管范围内的安全生产工作负领导责任。”

企业应明确各业务分管负责人,包括副总裁或副总经理,技术负责人,党、政、工、团以及全体员工除本职工作之外的安全生产职责。

【要点】

查阅企业实行“一岗双责”的有关文件资料。



查阅相关人员履行安全生产职责的活动记录。

五、安全生产管理机构、各职能部门、生产基层单位的安全职责明确并落实到位。

【释义】

通过企业有关文件的发布,明确企业安全生产管理部门、各职能部门、生产基层单位的安全生产职责。

【要点】

查看企业现行有效的安全生产组织机构图,检查各安全生产管理机构、职能部门、生产基层单位的安全职责是否明确,并落实到位。

第二节 责任制考核

【依据】

《交通行业中央企业安全工作考核管理办法》(交海发[2006]82号)。

一、根据安全生产责任制进行定期考核和奖惩,公告考评和奖惩情况。(★★)

【释义】

《交通行业中央企业安全工作考核管理办法》(交海发[2006]82号)第五条中规定:“建立安全生产考核制度。每年对企业各部门及单位安全生产工作进行考核,并根据考核结果奖优罚劣。”

企业通过各级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之间相互签订安全生产责任书的形式,将安全生产各项管理要求、控制指标层层传递,逐级落实安全生产责任。

一般情况下,企业对下属各单位为年度考核;下属单位对所属子公司、分公司为半年考核;各子公司、分公司对项目部为季度考核。考评和奖惩结果应进行公告。

【要点】

查阅企业定期进行安全生产考核、奖惩等相关文件资料及活动记录。

查看安全生产考评和奖惩结果是否进行了公告。